



乡

马德水

乡

古老的诉说，多少年来传承印刻下了生命的裂痕。我分明听见了，那孤独的石桥上悠远的传唱，那些感人肺腑经典的旋律铿锵有力，源远流长。我在明月下，听到那如梦如幻的余音恋恋，多少岁月的洗刷，越洗越痴心。

每当我踏上家乡的土地，一定会感受着尧舜耕作于历下跳动的脉搏，感受着中华民族最浑厚的呐喊，感受着家乡那片大地浸润的血汗，感受着家乡最淳朴的执著与坚韧，感受着家乡人所经历过的痛苦和无奈。

一个个童年的成长，一个个生命的降临，一个个家庭的延续，家乡就在这个生生长长中留存着。花落尽，仍待蝶来觅，人离乡旧恋乡归依。那些离离合合就在家乡的岁月中轮换里。往昔的歌谣仍旧传唱，只是歌谣仍在，传唱的人却今非昔比。纵使离开家乡，天涯海角遍踏也不如尘归故土。藤蔓缠绕着树儿，一圈一圈地缠痛了我的心。久在异乡，总是会思念家乡，怀念家乡的一草一木，一桌一椅，一声鸡鸣，一声狗吠。家乡是一首永远也写不完的诗，念不完的情，世界上所有关于家乡的思念，都可以变成一首绝妙动人心的诗。人在异乡总怀念家乡的味道，依恋情怀，一抹泪痕，两行春雨，我与家乡苦恋，顿时泪满眼眶，滚烫的泪珠夹杂着雨，淋湿了脸颊，浸透的是那颗苦恋家乡炽热的心。

曾记得，家乡的村东头，有一棵老榆树，据村史记载，老榆树有 500 多年的历史，榆树，顾名思义，象征年年有余。老榆树十分粗壮挺拔，主干粗大要三四个人手拉手才能拥抱过来。它的叶子碧绿，根深枝茂，树干像把利剑直插云霄，村上人又称它为“树魂”。在上世纪六七十年代前，老榆树承担着贸易往来的商业功能，往来的贸易行商者总是喜欢在村口的古树下，或是歇脚休息，或是叫卖货品，他们来了，整个村就热闹起来了，他们走了，村子里便安静了许多。在老榆树下，人们进行着物品交换，妇女用的针头线脑，疙瘩扣，儿童喜欢的玻璃球、手皮筋、捻捻转，老汉用的烟袋锅、烟袋嘴、老头乐，老太太用的发罩、发卡、还有那缠腿的裹腿，就连小孩吃奶的嘴，也应有尽有，总给家乡注入新鲜活力。

老榆树也是家乡的名片，是一个村子文化的象征。每当夕阳西下，外边来说书、唱戏、玩杂耍的，都要在老榆树下搭台表演，只要锣鼓铙子“咚咚锵”，全村的人就都沉不住气了，他们放下手中的活计，个个奔走相告，恐怕“掉”下一个人似的，男女老少都聚集在老榆树下，享受着文化大餐。

冰雪消融，春天来了。小喜鹊一大早站在树枝上“叽叽喳喳”，大公鸡好像在小喜鹊面前有意显示它的雄风，昂着头，伸着脖子，放开嗓子地鸣啼，声音顿时传遍全村，打破了清晨的宁静。路边的小草也渐渐露出了头，好奇地看着有点冷清的世界。风虽然还有点凉飕飕的，凉意中带着丝丝的暖意。踩了一冬雪花的鸭鹅们终于有机会跳进河水中痛痛快快地洗洗澡了，它们“嘎嘎”叫着兴奋追逐，它们快乐的季节来了。阳光吝啬地露出一会儿，就又躲到黑黑的云层后面去了，细雨淅淅沥沥地下着，那雨是无声的，似乎怕惊动了谁似的，怕惊醒小草的梦，却又悄悄呼唤即将换绿装的杨柳树，纤细的枝条也舒展了许多。正如唐代诗人贺知章的“碧玉妆成一树高，万条垂下绿丝绦。不知细叶谁裁出，二月春风似剪刀”。

士彦谋反



上柱国郾国公梁士彦讨伐尉迟迥时任行军总管，战无不胜。灭掉尉迟迥后梁士彦被提拔为相州刺史，负责尉迟迥原根据地的善后、安抚、稳定工作，表现出隋文帝对他的极大信任。梁士彦也不负隋文帝期望，把相州治理的井井有条，稳定了局势。后来，梁士彦渐渐恃才傲物，眼高于顶，遭到隋文帝的极大反感。加之，在平定尉迟迥叛乱时，收受尉迟迥的钱财，虽未被证实，但初期部队作战进展不利，韦孝宽指挥不动却是事实，这件事在隋文帝心中留下了巨大阴影。隋文帝猜忌他，就把他召回长安，放在自己身边。

上柱国杞公宇文忻与隋文帝少年时就交情深厚。他善于用兵、足智多谋，又有威望，且在平定尉迟迥时也有收受贿赂之嫌，他带的队伍也是延迟不进。被隋文帝猜忌，后来受到谴责，被免除右领军大将军职务。

舒国公刘昉随隋文帝辅政，原想弄个小丞相当当，还想大权独揽，架空隋文帝。但理想很丰满，现实很骨感，小算盘被隋文帝识破，结果只给了他个司马，心里不爽。后来平尉迟迥时，前线诸将步调不一，隋文帝欲遣刘昉去任监军，刘昉以未曾当过将军为由而推辞，隋文帝非常不高兴。尉迟迥起事后，王谦、司马消难纷纷叛乱，隋文帝深深忧虑，废寝忘食，忙得不可开交。可作为司马的刘昉本应为隋文帝分忧，但刘昉像没事人一样照常游玩纵酒，不尽司马之责，丞相府的事务，多被耽误遗漏，这让隋文帝十分反感，对他日渐疏远。等到隋文帝受禅，将他进位柱国，改封舒国公，闲居无事，不再给他实职。刘昉自以为辅佐隋文帝登基有功，后被疏远，心中十分不安。后来京师闹饥荒，隋文帝命令禁酒，刘昉却让上其妻妾租赁房子，当户卖酒，大发国难财，被御史弹劾。隋文帝念其旧功，不予治罪，但

杨柳树是春天的信使，每当春回大地，万物还在沉睡中，杨柳树就最先感知春风吧！谁都想知那春雨是甜的，顽皮的孩子们伸出舌尖，滴一滴雨水，舔一舔雨水，带一丝甜味，怪不得春天的万物都喜欢春雨，喜欢在雨中伸展枝叶，欢迎春雨的到来。

站在高处，能够享受到太阳高照的直射，有着令人暖心的感受，春风吹来把宁静的气氛转换成欢快的场景，就这样，也就会过得潇洒愉悦，一缕缕炊烟入鼻滋润着心肺，或者鸟叫风散，起身整理羽毛出巢扑虫觅食。男人们推车担挑，把土杂肥送到地里，准备春耕。少妇们穿着长衣长袖，把白嫩的肌肤裹得严严实实，拨开蓬乱的长发，在自家院子里忙来忙去，忙个不停。老汉们到地里耕作，锄头落地有声，铿锵有力，冬小麦汲取着雨露挺动生长。石桥下的河水微微流淌，水滴声清脆悦耳，响声不绝。

走在沿河宽敞的堤坝上，习习的微风轻拂着脸庞，是那样舒心和清爽，田野里拖拉机的轰鸣声忽隐忽现，如同飘荡在天际的时代交响乐，动人心弦。街道两旁的梧桐树，在雨中身姿婆娑翩跹起舞，仿佛慈祥的老人在动情地向人们述说着昨天的故事。极目望去，原野含情，犹如一幅天然的水墨丹青，是那样朦胧而迷离。寂寞的黄昏，彩霞布满太阳周围，金色太阳光照射在河面上，迎着那阳光的方向看去，光线零零碎碎地斜射在碧波上，河面上铺满一层闪烁的碎金子。倒映在水中的树影、天上的云彩和小鸟，都被一群野鸭子翻起的波纹搅碎，碎成斑斓的光点。那水中的青蛙声，树枝上的蝉鸣声，阵阵合奏，婉转悠扬。

夏天到了，石榴花渐渐开放了，绿叶衬着红花，美丽极了。远望，它像一片熊熊燃烧的烈火，又像黄昏时落下红艳艳的晚霞。让人如痴如醉，流连忘返。

夏夜，往往是最无聊的，那可恶的蚊子夜袭团，总趁你不注意，毫不留情地丢下一些红红斑斑的大包，又疼又痒。即使听着妈妈讲“司马光砸缸”“孔融让梨”的历史经典故事，也丝毫阻止不了我烦躁，心里一直不能平静。失眠是痛苦且快乐的，有人说过，当失眠的时候，那人将会在别人的梦里出现，托着下巴，我的思绪不由得飞向太空，谁会在我梦里相见呢？是放牛的王二小，还是“小白菜，心里黄，三岁两岁就没了娘。从小跟着爹爹睡，生怕爹爹娶后娘。娶了后娘三年整，有了弟弟比俺强。弟弟吃面俺喝汤……”想到这些，突然感到心酸起来，我紧紧用手捂住嘴巴，怕哭声惊动妈妈，不敢再想下去，不知不觉，眼皮渐渐粘在一起，慢慢进入梦中。

睁眼醒来，天色大亮，我竟发现枕头上湿了一大片，两眼皱巴巴的，我感到有些莫名其妙，到底梦中发生了什么事，一切都是迷惘的，令人莫名其妙的感觉，让相思留在梦中，慢慢地散去吧……

家乡的秋夜是一首诗。那古朴的气息，颇有诗意：“云露春天月漏光，中庭立久却归房。小窗离冷未能卧，挑尽残灯秋夜长。”夜色沉沉，蛩鸣阵阵，窗外弥漫着桂花的香气。在这美好的秋夜，半盏墨香，几首古诗，一段时光的清欢，在人去的旅途中寻找我的安身之处。在中国书法界长年累月的奔波，远离家乡的平静，千万不要忘记那盼儿回家的眼神，父亲的背影总是那么高大坚强，几十年的风吹雨打，磨去的是他的容颜，但那股韧性是永远也磨不掉的，那是如山的父爱。以前在父亲的庇护下，我茁壮成长。每次总是向您索求，一切都不曾说声谢谢，甚至还不谅解和怨恨，总是在您面前说三道四，却不曾知您劳累。生活像一把无情的刀，改变了我们的模样。我逐渐长大了，而您却老了。您那一头乱发，黝黑的皮肤，那不经意爬上眼角的皱纹，用那双布缠住老茧的大手握起锄头，时间幻化成红土在瞳孔中旋转，日夜操劳，最终会换来更多的是无休止的劳作和奉献。母亲最自豪的是我们，最操心也是我们，我们的一举一动都是由母亲手把手教的，我也曾因不遵循母亲的教诲而感到高兴，换来的是母亲更多的付出和她那满头的银发。

转眼间，时间已在我身上恰似流水一般度过了七十个年头，我也已经两鬓斑白，老态龙钟。我不禁回忆起自己家乡过去的那些事。我在想，家乡的不断变故，还有多少过去的痕迹和那永远抹不去的留恋，沧桑的岁月已流过。随着年龄的攀升，我对那些不惜迢迢而来认祖归宗的人，也产生一种莫名的同感。子曰：父母在不远游”。我们这一代人为了生计而违背古训，闯荡四方，成为时代的孤儿，我想自己终究不会舍弃家乡去寻找自己的安乐窝。只有把家乡时时挂念，时时放在心上，才能回报家乡母亲的恩情。

俗话说：“金窝银窝不如自己家的老窝。”金窝银窝固然不错，但替代不了对家乡特有的情感。无论是靠近我家那条窄窄的小路，还是那潺潺的河水，对我来说都是我生活的一部分，因为它们从小就陪伴着我，和我在一起。河水仍在流，我也慢慢地在变老。它们都在我的心中占据着不可或缺的位置。那里有太多不清楚的回忆，那里是我更多的乡痴之处。

对于古人心中“沉江流水到辰阳，溪口逢君驿路长。远谪谁知望雷雨，明年春水共还乡。”我们或多或少略知一二，这样并非矫揉造作的表露情感，只是情到深处自然的流露。不曾离你远去，不曾体会到游子的归途之心，但却能感到淋漓尽致般的养育情。

家乡是一个人间天堂，是一个世外桃源，它能让人修身养性，家乡的空气是那样的纯洁，没有一丝的污染，家乡的村庄虽然不大，但是那里田野广阔，树林茂密，溪水清澈，是个避暑休闲的好地方；同时也是百鸟和植物的栖息地，那里风景如画，犹如人间仙境。

过去的土墙土屋，如今已是高楼林立，街道宽阔。我穿梭在霓虹灯下的幻境中，再次采访到家乡五彩缤纷，车水马龙，人来人往的热闹景象，让我看见了家乡与时俱进的时髦，那贯穿黄河南北的桥梁隧道，让我看到了家乡文化与经济的蓬勃发展。我不再单纯地走过每一片莹莹草坪、簇簇花丛，不再安静地等待每一次日光倾城。月是怡人的，因为我从家乡的气质里找到了一种催人励志的力量；是家乡的容颜貌迹或家乡生命里那种底蕴在呼唤着，似水柔情的这片热土执着地守候着。

因为思念家乡，月光被注入了人类浓郁的感情，因为这是思乡之情，月亮弯的时候，弯的是那思念；月亮圆的时候思念也圆。就像苏东坡深情地道出：“人有悲欢离合，月有阴晴圆缺。”人生在世没有那么一帆风顺，就如书中所录：“明月楼高休独倚，酒入愁肠，化作相思泪。”人生追求理想为梦境所路上的荆棘之路“四海为家皆故乡”。家乡是思乡人心中寂寞挥不去的情愫与胸怀，是寻求人生真谛的无穷动力。

家乡是一种情调，更是一种力量。家乡就是有着一种魔力，只有离乡背井的人才会懂得离人的心，于是我读懂了家乡。这样的家乡情，这样一片执着于家乡的心，才能激发人的勇气，唤醒人的柔情，坚定人的信念，触动着人的心扉。流水常伴青山，伯牙的《高山流水》也只有子期能懂得，而我对家乡的痴爱与守望，又有谁能懂？

家乡是我生命的一部分，我也是家乡的一部分。没有硕果的树是不完整的，没有白云的天是空旷的。倘若人生是一首乐曲，那么家乡便是乐曲的伴奏。

家乡的水土风情养育了我，家乡在我心中就像母亲一样，令人魂牵梦绕。家乡，让我终生痴迷，念念不忘。

作者系中国作家协会会员，山东省书画研究院院长

暗夜惊昙

——告诉您一个不一样的大隋王朝

◎杜吉民

“是你害了我！”

过了十来天，梁士彦、宇文忻、刘昉三人都被处死，他们的叔侄、兄弟免死除名为民。

隋文帝对他们的反叛十分伤心，这都是他的胥胥之臣啊，一旦朝廷有事，谁可信赖？真是欲罢难填啊，他们三人有地位、有势力、有钱财，还不满足，竟要掌控朝廷，篡夺皇位！隋文帝越想越气，越想越感到朝政的不稳，必须强力震慑。这天早上，隋文帝身穿白色服装亲临射殿，命令百官大臣用箭射从梁士彦他们三家没收来的东西，让他们三人臭名昭著，让文武百官从中吸取教训。这极大地地震撼了大臣们的心灵。

第二十六章 兄弟争位闹灵堂 宠妃“押客”充朝廷

宣帝驾崩

五八二年，正月初五这一天，南陈的陈宣帝突然旧病复发，卧床不起。这可急坏了太子陈叔宝及始兴王陈叔陵、长沙王陈叔坚，诸王子、公主，接到宫里的通知都各怀心事，急匆匆赶往宫内侍疾。他们进得寝宫，只见大臣们都在手忙脚乱地进行抢救，灸灸、针针、汤药全部用上。经过一阵忙碌，陈宣帝慢慢地平静下来，脸色渐渐平和。王太医让老家远离，自己在床头边上给宣帝诊脉，王

见“书”思迁

王亚南

明代于谦曾言：“书卷多情似故人，晨昏忧乐每相亲”，因为有书的作伴，仿佛化身为鹏，自在舒展长翮大翼；因为有书的陪伴，才能将感性深埋于理性的土壤中，缔造花开阡陌的优美景观；因为有书的指引，即使面对纷繁复杂的世界，仍能在黑暗中找到一束光，永葆心中的那份执着和纯粹。

“粗缯大衣裹生涯，腹有诗书气自华”，出自宋代苏轼《和董传留别》。读书，不在乎身份地位，即使是粗布凡衣，仍能独当一面，让世人看到自身的才华气质；读书，亦能够打破阶级世俗的限制，功成名就，流芳百世；读书，无论经历何种世事变迁，仍能独立于人世間，保留淡然不动的清醒认知。

“书味在胸中，甘于饮陈酒”摘自袁枚《遣怀杂诗》，读书像饮酒，不明就里的人只会觉得苦涩，难以入喉。而品酒的行家里手，只会企盼苦涩后的那一丝丝回甘。我们也不妨效仿陶渊明“静寄东轩，春醪独抚”，等待远方朋友的莅临，感知生命的变化。温酒情、忘忧伤、折新枝、寄新春，等待街角蔷薇盛开。

读者明心，由冰冷的词句窥探到作者柔软的内心，形和意，顾盼生欢，瞬间完成了心意相通。思绪如一匹野马，恣意奔腾在无边的旷野，以天为被，以地为席，风吹草动弹唱动人心弦的曲目，于是，我把这莺飞草长的景象攫为己有，划地为家。

读者擅长发现美。世人皆有爱美之心，却拙于洞悉。一颗流星从天空划落，大多数时候我们忙着许愿，却忘记把它欢呼跳跃的姿态刻印在脑海中。而常读书，读好书，就会让我们独具慧眼，在漫卷的旧时光里，找到连接过去、现在和未来的桥梁，将日月星辰、江河湖海、阡陌桑田的美好珍藏于浩瀚的心灵宇宙中。

读书和烟火同样重要。我们既可以洗手羹汤，在柴米油盐中品味酸甜苦辣，又可以博览群书，在珍馐美卷中感知风云变幻，不必拘泥于流于俗套的形式，不必在乎身处高位或乡野云间，独处于一陋室，亦可以在淡淡的书香中找到心灵安放之处。

读书讲究由浅入深，通过洞悉表面的浮华，探寻藏匿于深处的“桃花源”。那里有潺潺的溪流，有蓊郁的青山，有明媚的阳光，有孩童纯净的笑容。杂乱的思绪瞬间变得清晰明亮，意境仿佛拥有了颜色和形状。我给故事留白，希望墨色之外，有人书写更为壮丽的诗篇。

时间煮雨，岁月缝花，读书让我们在四季轮回里，在宁静或喧嚣的境遇中，在晴明或阴郁的日常，始终在心底存一方净土，收获似锦繁花，夏日烈日，枝头硕果，冬季银粟。你的眼光就像一把标尺，用来衡量世间的黑白善恶。读书的节奏不紧不慢，我们一直在往前走，遇见更好的自己。

作者单位:济南市济阳区行政审批服务局

立夏

潘美冬

晨起，倚窗而望，天色微青，似有若无地浮着一层薄雾。想起今天立夏，二十四节气中第七个，也是夏季第一个节气，过了这一天，代表进入了夏季。我们这边农村有一句谚语“立夏麦吐牙”，小麦历经秋播，冬养，春长，到最后的夏收，也是游历过一年四季的，尤其经过立夏的洗礼，在农民施肥、灌溉、除草、打药的呵护下，经过拔节、抽穗、扬花、孕育，开始进入成熟。

院中一棵不知名的树，前几天还只是星星点点的嫩芽，现在却已是郁郁葱葱，密密实地排满了叶子。阳光从叶隙间漏下，在地上印出斑驳的影子。几只麻雀在枝头跳跃，叽叽喳喳地叫着，大约也在议论这突如其来的夏天。它们倒是不怕热，羽毛蓬松着，显得格外兴奋。

村外的田地里，却是另一番热闹景象，在一片片大蒜地里，女士们头戴遮阳帽，把整个头部包裹起来，只露出两只眼，七八个一排往前赶着提蒜薹，每人一只手里握着一把，另一只手在大蒜叶的顶端找寻着蒜薹，看到后抓住蒜薹梢，轻轻一提，就把蒜薹从大蒜棵上分离。看似行云流水，也是需要有一定技巧的，用力大了会把蒜薹拽断，用力小了不能使其在大蒜棵上断开，这些女士们都是经过了好多年的历练，每年都会赶在这几天的黄金窗口干这个活，因为蒜薹一旦成熟，就要在几天内把它挑出来进冷库保存，否则就会老掉，从而降低经济价值，因此蒜农就会在这几天大量雇人，一天工值从刚开始的一百两，到三百，虽然一天干下来腰酸腿麻背痛，可为了挣钱，都会坚持！

田间地头路边，杨柳絮还在不知疲倦地四处飞舞，可女士们顾不了这些，只是两只手交替着给新鲜的蒜薹找新家。田垄上，男人们或背或抱或推，把蒜薹装车，空气中弥漫着一股新鲜的蒜薹甜丝丝的味道，难道这就是生活该有的味道？

立夏之日，万物至此皆长大。草木疯长，蒜麦近熟，虫吟鸟鸣，一派和谐的乡村美景图。

我坐在电脑前，听窗外偶尔传来几声虫鸣。立夏过后，便是小满，然后芒种，夏至……节气一个接一个，从不等候任何人。人生在世，亦如这节气更替，匆匆而已。

作者系区作协会会员

太医一会儿眉毛舒展，一会儿眉头紧蹙。王太医诊完脉已是大汗淋漓，脸色蜡黄。众人屏住呼吸，静听王太医的裁决。王太医自己像大病初愈，摇晃着身体走离宣帝的床头站下来，太子和王子们围了上去。

“父皇怎么样？”

“父皇不要紧吧？”

王太医沉吟片刻说道：

“圣上暂时无碍。他是旧伤复发，加之偶染风寒，邪气入里。能否恢复，得看他自己的造化。微臣也会尽心尽力。但宜早做准备，以防不测。”

众人听得出王太医话中的意思，不免都十分伤心，有的是已泪流满面，几位年龄小的王子、公主哭出了声。

这时右仆射毛喜、吏部尚书、太子中庶子袁宪、太子通事舍人司马申、长沙王陈叔坚被陈宣帝叫到床前，陈宣帝左手握着毛喜的手，右手握着袁宪的手，眼睛看着陈叔坚和司马申，声音暗哑的说：

“朕的儿子尚且年幼，阅历不足，请几位辅佐他。希望你们像对待朕一样对待他，如果有错军管纠正，朕在九泉之下也就瞑目了。朕的几个尚且年幼的王子、公主也请三位爱卿设法保全，朕的后事就拜托三位爱卿了。”

说着流下了两行老泪。

毛喜说道：

“圣上春秋鼎盛，不要多虑。希望圣上安心养病，尽快好起来。至于说您的后世，恕臣不敢奉诏。”

宣帝缓缓地说：“别安慰朕了，朕知道自己的身体，旧伤加新病很难痊愈。自己戎马一生伤累太多，身体损耗过度，实难复原。几位爱卿如能辅佐太子，确保大陈江山永固，朕也就死也瞑目了！”

三位大臣与长沙王陈叔坚商量后，觉得宣帝

身体一时半会不会有大碍，但想恢复也是非常困难，为防不测，做出三项规定：一是封锁宣帝病重的消息，加强宫内的警戒；二是王子、公主轮流侍疾，当值的在宣福殿值班，不当值的在宫内静候，但都不许离开皇宫半步，一日三餐宫内供应，不许与外部接触；三是随身携带的兵器都要交出，由侍卫统一保管。三人将意见请示太子后，向大家宣读实行。

宣帝的身躯江河日下，初五病重，到了初十，宣帝驾崩在宣福殿。陈叔宝身为太子，应该顺理成章地顺利继承皇位，但不成想兄弟之间发生了一场大火，使陈叔宝继承皇位披上阴影。

叔陵谋反

原来陈宣帝共有四十二个儿子，其中次子陈叔陵为彭贵人所生。陈叔陵“少机警，闻声名，强梁无所推屈。”与常人有大不同。十六岁时，被封为始兴王，授使持节都督江、郢、晋三州诸军事。“政由己出，僚佐莫预焉。”有奇才，却恃才傲物。他在地方任职期间，性情严苛，征求役使没有节度，至令诸州镇闻其将至，皆震恐股栗。陈叔陵精力旺盛，夜常不寐，燃烛达旦，专召僚佐侍坐，谈论民间琐细事情，戏语无所不为。不喜欢饮酒，每次聚会，总准备些佳肴珍味，昼夜吃酒不停。他为政亦不大视事。其中有犯有答罪的人也被关进监狱，一连几年不加审讯。因其残暴无礼，州县没有人敢上报朝廷的，所以宣帝也就不知晓。反而因为会伪装，博得宣帝的欢心，引以为能，连连升级，为扬州刺史，最后入治东府，都督扬、徐、东扬、南豫州四州诸军事，相当于丞相了，可谓权倾朝野。陈叔陵生活糜烂，爱好发掘古墓，遇到著名人物的坟墓，就令左右挖掘，取其石志古器，乃至尸骨骸骨，持为玩物，藏于私库中。府内民间青年妇女，略有姿色，即强纳为妻妾。（待续六十一）